

荥阳市人民政府索河街道办事处文件

索办发〔2016〕12号



索河办在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的实施方案

各行政村、居委会、各有关部门：

为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及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确保我辖区安全生产形势的总体好转，根据《荥阳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在全市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荥安委〔2016〕5号）文件精神，决定在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现制定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和省、郑州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理念，不断健全和完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体系，按照安全生产“五级五覆盖”、“三管三必须”要求，认真落实行业主管部门直接监管、安全监管部门综合监管、地方政府属地监管

责任。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切实做到安全生产责任到位、投入到位、培训到位、基础管理到位、应急救援到位。以网格化管理为载体，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六打六治”打非治违及隐患排查治理活动，严厉打击各类非法违法违规生产经营建设行为，确保辖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二、工作目标

通过大力开展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及时消除事故隐患，减少一般事故，控制较大事故，力争防范和杜绝重特大事故发生。

三、专项整治工作重点及责任单位

（一）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专项整治。危险化学品重点治理重大危险源企业和安全距离不达标企业，规范城乡结合部以及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使用、储存企业的安全防范措施。烟花爆竹重点整治其储存、运输、销售、燃放等环节，严厉打击非法储存、非法运输、非法售卖、违规燃放行为。（责任部门：安监办）

（二）道路交通（含水上交通）安全专项整治。严格落实省、市政府相关要求，结合《道路交通安全三年综合整治方案》的贯彻落实，切实解决运输企业主体责任不落实、挂靠车辆以挂代管、营改非车辆从事非法营运等问题；加强公路长途客运安全监管，大力推进动态监控系统应用，深入开展长途卧铺客车和超限超载超速整治；严格落实校车、旅游车、工程车、农机、农用船舶安全管理各项规定；严厉整治私自改装车辆及超速、超载、超员、酒后驾驶、疲劳驾驶、非营运车辆载人、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不按批准路线行驶等非法违法行为。水上交通严查渔船、农用船、

“三无”船舶非法从事渡运及船员无证驾驶、渡船超载运输行为，严格执行渡船航规航法和禁航、限航规定。（责任部门：综治办、城建办、农办）

（三）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规范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切实提升社会化火灾防控水平。突出高层和地下、大型人员密集场所、“九小”场所和城乡结合部、城中村等区域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全面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对不符合防火安全要求的公众聚集场所，要坚决予以关停整改。继续加强电动自行车火灾防范工作。对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彩钢板临时建筑，用于生产、加工、仓储及人员密集场所彩钢板建筑进行全面排查，集中整治，有效消除火灾隐患。（责任部门：消防办、城建办）

（四）建筑施工安全专项整治。加强对施工现场安全监管，严格落实防范措施，坚决防范坍塌、触电、坠落等事故发生。针对农村建房、城中村改造等，组织开展民用建筑和大型在建工程专项整治，排查治理起重机、物料提升机、脚手架等设施设备安全隐患。全面排查老旧建筑、渣土堆场、桥梁、建筑幕墙、地下工程等城市建设管理领域安全隐患，严厉打击违法分包、转包、挂靠等违法行为。（责任部门：城建办）

（五）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要深入开展对重点场所、重点企业、重点设备的专项整治，加强对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特种设备和大型游乐设施的安全监管，严格落实使用登记、定期检验、操作人员持证上岗、设备安全附件和安全保护装置日常维护和检查等制度，严厉打击非法生产、非法使用和违章操作等行为。（责任部门：安监办、工办）

（六）校园、校车安全专项整治。认真排查学校校舍、围墙、

设施等安全隐患，落实预防拥挤踩踏事故的应急预案及演练。依据《河南省实施〈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办法》要求，加强对学生交通及乘车安全教育，强化校车车况维修与检查、校车司机持证上岗及是否存在驾驶违章、酒后驾驶和超载等行为进行专项整治。

（责任部门：教办）

（七）旅游安全专项整治。强化对景区大型游乐设施、水上游乐项目、景区车辆及道路安全、景区森林防火专项整治。（责任部门：农办）

（八）城市燃气安全专项整治。以燃气储配站、汽车加气站、门站、燃气管网、设施设备、压力容器、燃气建设工程等为重点，加强安全监控，及时排查治理安全生产隐患，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深入开展专项检查，强化安全隐患排查和治理，加大老旧管网改造力度，保障城镇燃气管网安全运行。严查辖区无证瓶装燃气销售站点的违法违规行为，联合警力、基层行政执法人员，加大辖区内无证液化气销售点监督检查力度，严厉打击燃气无证经营、充装、运输、非法改装、违规装载等各类违法违规行为。

（责任部门：城建办）

四、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部门一定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制定针对性整治方案，有步骤、有计划的开展整治工作，相关部门之间要积极配合，相互支持，形成合力。

（二）加大执法力度。各部门要严厉打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对严重忽视安全生产的企业和个人，依法严厉查处；对拒不整改或无故不整改重大隐患的责任人，果断采取处罚、停业、拘留等措施；积极开展联合执法，提高执法质量，对于非法违法

违规生产经营建设企业，一经发现，坚决予以关闭取缔。

(三)发挥网格优势。各部门要充分利用网格化管理平台，及时有效发现和解决问题，坚持条块融合，上下联动，确保各类问题和隐患得到有效整改，对跨部门或职责不清的隐患问题，采取联合执法进行处置。各部门要各司其职、各尽其责、齐抓共管。

(四)严格责任追究。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对于在专项整治活动中，因工作不重视、组织不力、作风不实、检查不到位、整改措施不落实导致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或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将从严从重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索河街道办事处

2016年3月9日